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土地工務運輸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## 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諮詢交通事務局之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6 年 3 月 3 日第 176/E148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黃潔貞議員於 2016 年 2 月 2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3 月 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政府早年提出林茂海邊大馬路空中走廊的規劃，要求區內新建樓宇的一樓設置公眾行人走廊，透過樓宇間連接通道接駁，改善區內步行及營商環境。

1. 由於該區土地發展進度各有差異，只有部份樓宇之間完成連接通道；而橫過林茂海邊大馬路的部份行人天橋，曾因等待輕軌走線方案確定而暫緩興建，相關土地承批人亦已提交了銀行擔保書以確保日後履行建設責任。對於已具備條件建造連接通道的項目，局方將督促相關土地承批人盡快展開工程。
2. 林茂海邊大馬路施工中的行人天橋仍由土地承批人建造，政府沒有代為建造。
3. 北區步行系統涉及三個大型基建項目：輕軌澳門半島線北段、粵澳新通道以及與新城 A 區的連接設施，由於接連配套設施仍未確定，暫時未能確實步行系統完成的時間表。

受地理環境限制，北區步行系統的建設會結合街道美化工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土地工務運輸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作，以營造舒適的步行環境，吸引市民多選擇步行方式出行。對於整個北區步行系統的建設工作，交通事務局會持續與相關職能部門共同推動，如在有條件的地方研究興建行人設施、構建和完善步行網絡等，以落實今年施政報告中“倡步行”的重點工作理念。

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

李燦烽

二零一六年 五月 三十日